

往事如昨

鼓乐声中忆往昔

张炜

一

我是一个真正的、忠实的音乐爱好者，很容易被美妙的音乐打动，像人们所熟知的经典曲目《二泉映月》《梁祝》等，听着听着就会不由自主地潸然泪下。还有交响乐，不管听多长时间，我都会聚精会神地欣赏而不生丝毫厌倦。有一位同学曾陪我去听交响乐，结果听了不到一半便起身告辞，说不喜欢。还有一位朋友告诉我他一听交响乐就打瞌睡，似乎交响乐对他有催眠作用。由此对比，我更加确信自己是一个不折不扣的音乐爱好者。

我对音乐的爱好，要追溯到孩提时代。那是上世纪60年代，村里的大喇叭每天都会播放革命歌曲，我很喜欢听。每逢公路上缓缓驶来一辆宣传车，我和小伙伴们就会蜂拥而至，前去观看。装饰漂亮的宣传车上载有巨幅伟人画像、五颜六色的气球、随风摇曳的红飘带，当然我更喜欢车上播放的《大海航行靠舵手》等歌曲，感觉很美妙、很好听。至今有许多耳熟能详的，诸如《太阳最红，毛主席最亲》《我爱北京天安门》《心中的歌献给解放军》等，都是在那个时候学会的。每首歌，我一般听上几遍就能哼唱下来，且不走调。逢年过节家人亲戚团聚，父母总要喊我出来唱两段。

二

烟台有着悠久的戏曲文化，上世纪六七十年代，几乎每个村都有戏班子，以京剧、吕剧班子居多。我的家乡虽然是个仅有200来户的小村庄，但有着行当齐全、颇具规模的吕剧班，仅乐队就有一二十人，扬琴、坠琴、二胡、高胡、三弦、琵琶、月琴，以及锣鼓镲等各种乐器，可谓一应俱全。每年一进腊月门，戏班子就开始热闹起来，铿锵锣鼓，金声玉振，不绝于耳。

我经常到戏班看戏，一待就是大半天。在本村小学任教的母亲见我喜爱戏曲，便恳求司鼓王大叔教我点什么。很快，王大叔便给我安排了一个打小铛的角色，我就坐在他身边，跟着他指挥棒的节拍打小铛。慢慢地，我熟悉了吕剧里的“水底鱼”“四击头”“急急风”等锣鼓经。虽然这些名字听起来怪怪的，但却很有喻意，像“水底鱼”，锣鼓呈现“一步一趋”的节奏，就像水里优哉游哉的鱼儿。“四击头”的节奏则是大锣、小锣和钹共击打四下，如此反复。

在戏班子里打小铛不久，我又有了一个新角色——演戏。导演让我饰演吕剧《园丁之歌》里的淘利。这个角色是剧中一个十分顽皮、经常逃课的男孩。原本饰演淘利的是本村一名高年

级的男孩，那出戏的设计是调皮的小淘利一蹦一跳地跳跃着出场。不知是因为那个男孩个子较高，还是动作比较做作，总之他的跳跃动作让大家感觉很不自然、别扭。这场戏虽然排练了好几天，但导演总是不满意。这时有人提议让我试试，结果我上场试着跳了一圈，大伙都鼓掌叫好。于是导演决定让我替换那个男孩饰演淘利。就这样，我由打小铛转为演角色。

这是我平生头一次在戏班子里扮演角色，也是最后一次。在演戏的过程中，我学会了识简谱，印象最深的是《园丁之歌》的主题歌：“百花园中花似锦，花红要靠育花人，滴滴汗水花上浇，喜看采日满园春……”那优美动听的旋律和朗朗上口的歌词，我至今还能十分娴熟地吟唱下来，就像刻在脑子里。那年年末，戏班子还排演了另外两出吕剧《李二嫂改嫁》和《木匠迎亲》，只有我出演的《园丁之歌》被选送到公社参加汇演。翌年，戏班子准备排演《苦菜花》，听说领导打算让我饰演剧中的“德强”，后来不知什么原因没有排演这部戏。

对于性格内敛的我来说，其实并不喜欢演戏，最喜爱的还是音乐，当我身边的各种乐器同时整齐而响亮地奏起时，感觉美妙极了，自己的心简直都要起飞了。在我看来，身临其境地动手演奏，与你单纯地聆听他人演奏是两回事、两种感觉。这也是我后来学习二胡、提琴等乐器，并在大学加入校乐队的原因。

三

我读小学时，班里挑选了几名同学学习拉二胡、吹笛子，我选学拉二胡。后来，我还学会了说快板，也称“数来宝”。说快板也好，拉二胡也罢，我都属于野路子，因为没有专业的老师教我。即便如此，我的快板照样打得噼里啪啦响，二胡拉得也是热火朝天。我不仅到门楼公社大礼堂表演过二胡独奏——电影《闪闪的红星》的插曲《红星歌》，还曾与妹妹一起到田间地头为社员们表演《绣金匾》《赤脚医生向阳花》等歌曲，妹妹唱歌我伴奏。

小学的时光，对我来说是充实而快乐的，虽然经常参加学校的义务劳动，像拾麦穗、采药材、积粪、打石子等，但课后作业少，没有学习压力，所以有不少的业余时间参加自己喜爱的文艺活动。上了初中之后，学习压力开始增大，因为上高中需要选拔。初中与高中那几年，我基本上与自己的爱好绝缘了。二胡早被学校收回去了，快板也不说了。那个与我搭档说对口快板的同学后来考上了大学，他是我们村第一个大学生。在搭档的激励和父母的敦促

下，我也开始发奋图强、努力学习，几年后我也考上了大学，是我们村第二个大学生。

如果说童年是我音乐的启蒙阶段，那么大学四年可谓是辉煌时期，因为大学校园里有着丰富多彩的文体活动，我的课余时间大都泡在文艺活动上。我入学不久就当上了班级的文艺委员，后来被选为农学系学生会文艺部部长。记得我上大学唱的第一首歌是《外婆的澎湖湾》。那是班里第一次举办文艺活动，辅导员要求每个同学唱一首歌，我一唱毕，同学们都热烈鼓掌，纷纷要求我把那首美妙的《外婆的澎湖湾》教给大家。此后每逢班里学唱新歌，都由我教大家。我还经常组织和指挥全班的大合唱，且在全系举行的歌咏比赛中屡拔头筹。

我发现歌咏比赛提振人心的一个重要秘诀，就是歌曲旋律一定要节奏明快、雄壮有力，这样大家唱起来才能情绪激昂，引发共鸣，所以我选择的合唱歌曲一律是2/4或4/4拍子的旋律，像《歌唱祖国》《保卫黄河》《你是灯塔》《中国，中国，鲜红的太阳永不落》等。那首同学们备感好听的《外婆的澎湖湾》，是我读中学时学的。高三那年，从城里来的一位新同学转学到我班，他经常哼唱《外婆的澎湖湾》这首歌，我特喜欢听，于是便跟他学会了这首流传至今的台湾校园歌曲。

四

上大学不久，我就加入了校乐队。乐队的指挥让我学大提琴，因为拉小提琴的都被高年级的同学占满了。教我拉大提琴的王老师是个手风琴手，也是乐队的指挥。每次排练，她总是让我更多地拨弦。起初我心里颇为抵触，感觉拨弦有啥意思，拉弦多带劲。后来我才明白，拨弦的意义不亚于拉弦，因为在同一个乐团里，各种乐器演奏有主次之分，大提琴通常扮演配角，不能喧宾夺主。

作为纯业余的校乐队，我们演奏的曲子大都简单易学、短小精悍，因为乐队成员没有一个科班出身，水平也参差不齐，况且没有足够的时间排练。有一次，校乐队应邀到莱阳市政府大礼堂汇报演出，仅《原野牧歌》《月光下的凤尾竹》几首简短的曲子，我们就排练了上百遍。节目演出得到了观众的交口称赞。由此可见，把简单的东西练精熟了，也能出佳品。

大二那年国庆节前夕，系领导派我代表农学系，邀请莱阳师范学校的文艺宣传队来我校演出，这是我们系首次与外校开展文艺大联欢活动。作为回报，我们精心准备了自己的节目——京剧

